

國立臺南大學 函

地址：700301 台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

聯絡人：朱慶章

電話：06-2133111 分機：5772

電子信箱：chucc@mail.nutn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南大本土字第11200029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A09670000Q_1120002995_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請協助轉知相關人員報名參加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111學年度課程推動工作課程與教學輔導組語文領域本土
語文組跨縣市聯盟交流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課程推動工作「課程與教學輔導
組－語文領域本土語文組輔導群」業務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各區辦理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北區：112年3月23日（星期四），地點：基隆市信義區
深澳國民小學。

(二)中區：112年3月24日（星期五），地點：新竹縣立芎林
國民中學。

(三)南區：112年3月16日（星期四），地點：臺南市新化區
大新國民小學。

(四)參加對象：分區縣市教育局/處業務承辦人員、課程督
學、本土語文輔導小組召集人/副召集人、指導員、輔導
員、種子教師及輔導小組業務承辦人員、中央課程與教



學輔導諮詢教師團隊語文領域本土語文組召集人、團
員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報名表（如附件），即日起至各區交流活動
一週前，E-mail至chucc@mail.nutn.edu.tw，國立臺南
大學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朱慶章先生收，聯絡電話：
06-2133111轉5772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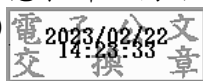
(六)參與人員所需之差旅費由各縣市精進計畫或本土教育計
畫經費支應，並請惠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全程參與者核
發研習時數5小時。

(七)獎勵：承（協）辦本交流活動之工作人員，依相關獎勵
規定辦理敘獎事宜。

(八)檢附跨縣市聯盟交流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
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
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
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
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基隆市信義區深澳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立芎林國民中學、
臺南市新化區大新國民小學

副本：新北市土城區清水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土城區清水國民小學王春媚教師、新北市永
和區秀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永和區秀朗國民小學魏俊陽教師、桃園市八德區大成
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八德區大成國民小學劉玉蓮教師、臺中市大雅區大明國民小
學、臺中市大雅區大明國民小學劉盟潭教師、彰化縣埤頭鄉豐崙國民小學、彰化
縣埤頭鄉豐崙國民小學莊文岳教師、臺南市立民德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民德國
民中學劉和純教師、王崇憲教師、高雄市立國昌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國昌國民中學
江儀梅教師(均含附件)



校長